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2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8月27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双债债券封闭A（场内简称：双债A）
基金主代码	161216
交易代码	1612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募集期仅发售A类基金份额，该类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封闭运作，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封闭期结束转为开放式后，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7,619,716.4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5月20日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稳健灵活的投资策略，主要通过对可转债、信用债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主动管理，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获得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并根据对股票市场的趋势研判及新股申购收益率预测，适度参与一级市场首发新股和增发新股的申购，力求提高基金总体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5%+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5%+中债国债总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

	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包爱丽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i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275865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ubssdic.com">http://www.ubssdic.com</a>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463,268.61
本期利润	99,319,986.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0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1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8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94,709,887.9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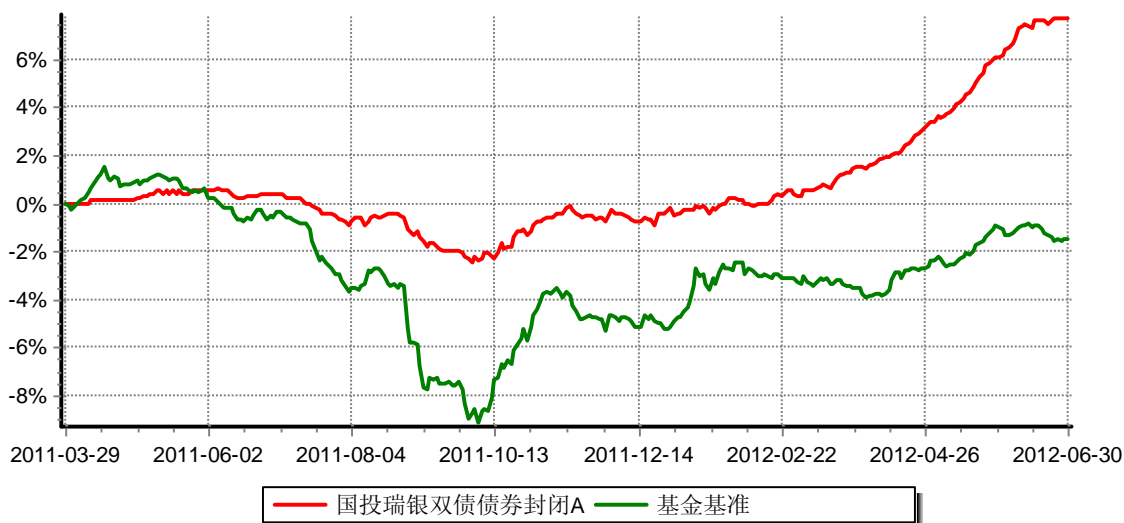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54%	0.13%	-0.51%	0.12%	2.05%	0.01%
过去三个月	6.00%	0.10%	2.43%	0.14%	3.57%	-0.04%
过去六个月	8.13%	0.11%	3.40%	0.19%	4.73%	-0.08%
过去一年	7.27%	0.13%	-0.95%	0.28%	8.22%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70%	0.12%	-1.50%	0.26%	9.20%	-0.14%

注：1、本基金以可转债、信用债为主要投资方向，强调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本基金以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和中债国债总指数为基础构建业绩比较基准，具体为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5%+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5%+中债国债总指数收益率×10%，主要是鉴于上述指数的公允性和权威性，以及上述指数与本基金投资策略的一致性。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130.06%。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2年6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客户关注、包容性、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公司现有员工154人,其中92人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截止2012年6月底，公司管理18只基金，其中包括2只创新型分级基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海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3月29日	—	9	中国籍，经济学硕士，管理科学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理、固定 收益组 副总监			术双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CFA和GARP会员，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曾任职于招商基金。2007年5月加入国投瑞银。曾任融鑫基金基金经理。现兼任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依据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建立完善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地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也未出现与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所有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上半年受经济增速下滑、通胀回落以及资金成本走低等多重利好因素影响，债市维持牛市行情，利率收益率曲线呈现陡峭化下行；截至二季度末，10年期国债收益率从3.50%继续走低至3.33%。信用债受益资金成本走低，其较高的收益率受到市场资金追捧，二季度表现显著好于利率产品，短端更受益于回购利率下行，收益率下行幅度更大，一年期AAA评级短融二季度下行89bp。在债市走牛推高债底以及可转债可用于质押

式回购政策刺激，可转债在二季度整体上涨，但表现有所分化，以电力行业为代表的转债上涨幅度较大，但石化转债受正股拖累下跌幅度较大。上半年本基金继续减持转债，并在一二级市场增持信用债，组合表现优于基准。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4%。本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优先于基准，是由于组合信用债持仓以中等评级为主。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预计，二季度经济环比见底、通胀回落趋势不变，但经济回升乏力。债市短期风险较小，考虑到目前收益率水平，下行空间亦有限，利率收益率呈窄幅震荡。从最近央行连续降息来看，随着经济下行加深，货币政策放松力度亦在逐步加大，预期央行会继续采用降准、降息等操作来刺激经济企稳复苏，银行间资金面有望维持宽松局面。我们对三季度债券市场持中性看法，建议投资者逐步缩短利率组合久期、待收益率反弹时可适当增持；信用组合维持短久期，注重持有其收益率，注意回避信用质地较差的个券。考虑到经济复苏乏力，股市难以有趋势性行情，建议在市场下跌较多时增持主体性转债，并关注一级市场投资机会。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政策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负责跟踪现行估值政策、议定估值政策方案及特别估值程序的报告等事项，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监、估值核算员、基金经理或其他资产管理经理以及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设立基金估值核算员岗位负责日常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的相关成员均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运营部内部复核估值结果，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小组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小组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在上报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为19,463,268.61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0,783,990.44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于2012年4月17日以2012年3月30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实施收益分



配12,376,187.56元，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10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于2012年5月11日以2012年4月27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实施收益分配12,376,187.56元，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10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于2012年6月12日以2012年5月31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实施收益分配12,376,187.56元，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10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于2012年7月11日以2012年6月29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实施收益分配9,900,953.01元，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08元。

报告期本基金的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37,128,562.68元。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1,631,611.61	34,987,244.39

结算备付金		25,871,461.69	27,889,253.76
存出保证金		12,705.65	11,273.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3,876,344.39	1,685,246,018.27
其中：股票投资		—	4,177,939.9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683,876,344.39	1,681,068,078.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25,031,932.60	42,577,278.6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746,424,055.94	1,790,711,068.41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b>	<b>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b>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0,000,000.00	548,999,731.50
应付证券清算款		300,653.55	7,952,394.17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42,251.27	731,962.17
应付托管费		212,071.79	209,132.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2,234.50	7,896.04
应交税费		154,173.26	116,506.30
应付利息		64,044.22	84,982.3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28,739.42	90,000.00
负债合计		451,714,168.01	558,192,604.54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1,237,619,716.41	1,237,619,716.41
未分配利润		57,090,171.52	-5,101,252.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4,709,887.93	1,232,518,46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6,424,055.94	1,790,711,068.41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46元，基金份额总额1,237,619,716.41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年1月1日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3月29日-2011 年6月30日
<b>一、收入</b>		113,554,663.63	7,653,303.59
1.利息收入		37,864,618.86	11,674,638.1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82,102.02	150,303.34
债券利息收入		37,482,516.84	9,608,489.9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915,844.9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166,673.36	-116,034.2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253,077.1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6,403.74	-116,034.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856,718.13	-3,991,326.8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86,026.47
<b>减：二、费用</b>		14,234,676.89	3,311,345.19
1. 管理人报酬		4,380,360.53	2,213,715.06
2. 托管费		1,251,531.60	632,490.0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0,753.12	6,388.51
5. 利息支出		8,209,401.57	311,140.9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209,401.57	311,140.93
6. 其他费用		362,630.07	147,610.6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99,319,986.74	4,341,958.40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99,319,986.74	4,341,958.4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3月29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1年3月29日-2011年6月30日。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7,619,716.41	-5,101,252.54	1,232,518,463.8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9,319,986.74	99,319,986.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7,128,562.68	-37,128,562.6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7,619,716.41	57,090,171.52	1,294,709,887.93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3月29日-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7,619,716.41	—	1,237,619,716.4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341,958.40	4,341,958.4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7,619,716.41	4,341,958.40	1,241,961,674.8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3月29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1年3月29日-2011年6月30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第127号《关于核准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237,423,154.95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1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237,619,716.4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96,561.4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从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以及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募集期仅发售A类基金份额,该类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封闭运作,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封闭期结束转为开放式后,投资人可以选择申购A类或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C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1]第127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180,756,816.00份基金份额于2011年5月20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可转债、信用债、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股票、权证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本基金可以参与一级市场首发新股或增发新股的申购,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品种。本基金不主动买入二级市场的股票、权证。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其中,可转债、信用债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封闭期结束转为开放式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

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5%+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5%+中债国债总指数收益率×10%。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6月30日 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 6.4.7 关联方关系

#####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于2012年上半年度，并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影响关系的关联方发生

变化的情况。

####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8.2 关联方报酬

######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2012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3月29日 -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380,360.53	2,213,715.0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64,375.79	491,746.6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0% / 当年天数。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2012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3月29日 -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51,531.60	632,490.0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 / 当年天数。

###### 6.4.8.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转为开放后将向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注册



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本基金当前运作期间内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 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 买入	基金 卖出	交易 金额	利息 收入	交易 金额	利息 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70,777,002.87	—	—	—	—	—

注:本基金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3月29日-2011年6月30日	
	期末 余额	当期 利息收入	期末 余额	当期 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1,631,611.61	116,030.58	17,139,183.10	111,737.2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债券代 码	债券名称	成功认购 日	可流通 日	流通受 限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单 位:张)	期末成本总 额
112088	12富春01	2012-6-7	2012-8-2	未上市 债券	99.956	99.956	70,000	6,996,916.16

注：除上述证券外，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其他证券。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450,000,000.00元。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683,876,344.39	96.42
	其中：债券	1,683,876,344.39	96.4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503,073.30	2.15
6	其他各项资产	25,044,638.25	1.43
7	合计	1,746,424,055.94	100.00

###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08	京运通	3,885,766.90	0.32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3,885,766.9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358,082,344.39	104.8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1,795,000.00	15.59
6	中期票据	123,999,000.00	9.58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683,876,344.39	130.06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0087	11彬煤债	1,000,000	101,320,000.00	7.83
2	041273001	12中冶CP001	1,000,000	100,830,000.00	7.79
3	1282111	12光明MTN1	900,000	92,547,000.00	7.15
4	122070	11海航01	764,400	77,433,720.00	5.98
5	126018	08江铜债	872,630	75,622,115.80	5.84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705.6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5,031,932.6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044,638.25

###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 7.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本期末投资托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2,535	98,733.12	853,872,672.66	68.99%	383,747,043.75	31.01%

注：以上持有人信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 公司	28,000,000.00	9.25%
2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364,603.00	8.71%
3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4,820,787.00	8.20%
4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 公司	20,001,111.00	6.61%
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071,046.00	6.30%
6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8,909,575.00	6.24%
7	全国社保基金八零三组 合	14,495,589.00	4.79%
8	中信证券—中信—中信	11,671,065.00	3.85%

	证券稳健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	国元证券—农行—国元黄山1号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1,999.00	3.30%
1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211,686.00	2.71%

注：以上持有人信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2,139.50	0.00%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3月29日)基金份额总额	1,237,619,716.4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37,619,716.4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7,619,716.41

注：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募集期仅发售A类基金份额，该类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内封闭运作，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基金份额，但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卖基金份额。

##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变化。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本期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财达证券	1	3,885,766.90	100.00%	497,162,223.35	44.44%	27,901,300,000.00	75.19%	3,302.77	100.00%	
广发证券	1	—	—	36,185,837.80	3.23%	—	—	—	—	
海通证券	1	—	—	585,358,010.73	52.32%	9,206,900,000.00	24.81%	—	—	
安信证券	1	—	—	—	—	—	—	—	—	

注：1、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证券机构交易单元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证券经营机构的注册资本、研究水平、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经营行为以及通讯交易条件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由研究部、投资部及交易部对券商进行考评并提出交易单元租用及更换方案。根据董事会授权，由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交易所权证交易。

3、本基金本报告期租用交易单元未发生变更。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2年1月16日,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于董事长任职的公告,自2012年1月16日起,王洪章先生就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